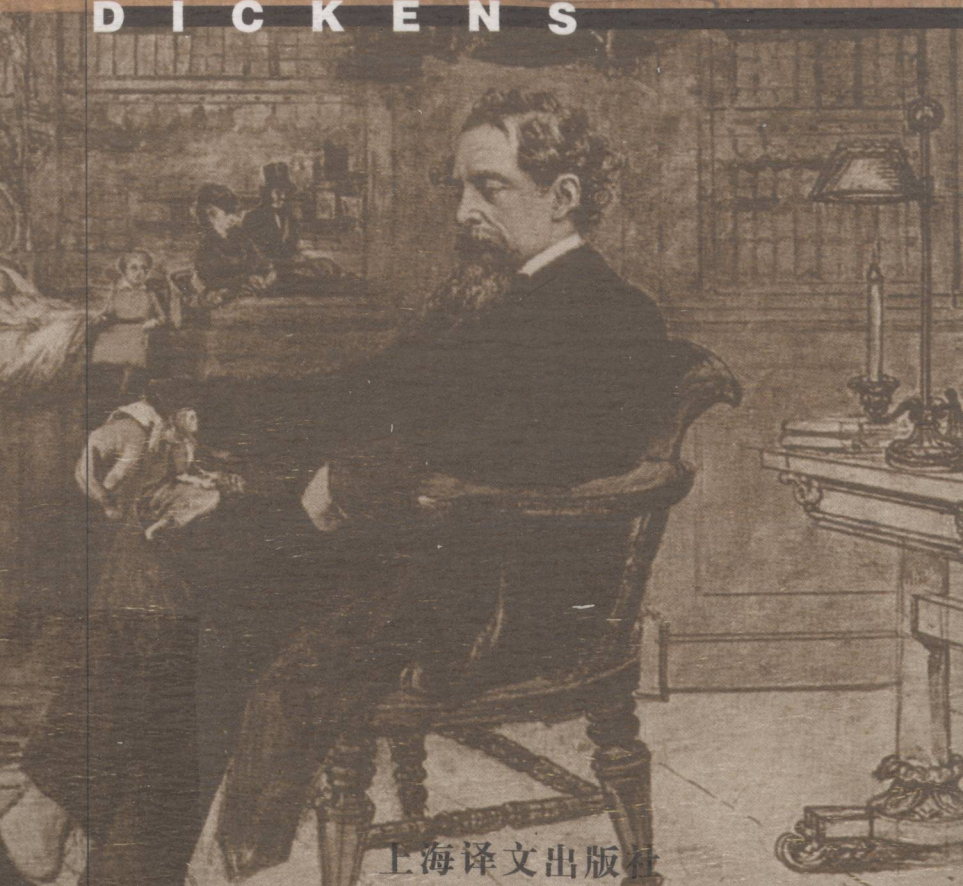


狄更斯文集

老古玩店

许君远译

D I C K E N S



上海译文出版社

狄更斯文集

老古玩店



许君远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Charles Dickens
THE OLD CURIOSITY SHOP

狄更斯文集

老古玩店

[英]查尔斯·狄更斯 著

许君远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21.75 插页 6 字数 491,000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6,000 册

ISBN 7-5327-2161-2/I·1272

定价:26.30 元

《老古玩店》小论

狄更斯的《老古玩店》是在一八四一年发表的。它是属于狄更斯创作的第二个时期的作品。狄更斯在《老古玩店》前后所写的作品有《奥列弗·退斯特》、《尼古拉斯·尼可贝》、《巴那勃·鲁奇》、《美国札记》以及《马丁·朱述威特》。

狄更斯是一个对被侮辱与受迫害的人们充满着深刻同情的作家。十九世纪前半期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在英国社会生活中引起剧烈的变化。英国的手工业这时候已经逐步被机器大工业所排挤掉。新兴的工业城镇纷纷崛起，大量劳动力涌向工业，唯利是图的资本家对工人进行残酷的剥削，工人的劳动时间长达十多个小时，然而工资低微，而且经常受到失业的威胁。同时，英国的农业也日益资本主义化，原来属于村社的土地这时都变成大地主的私产，转而落入租佃农场主手里。在资本主义这个恶魔的威胁下，原来在自然经济条件下过着停滞而又平静的生活的人们，一觉醒来之后，还没有弄清楚是怎么回事，就给撵到了户外，撵到了街上，就象遭到了一场大地震或者大洪水的冲击似的。他们从此背井离乡，天天在饥饿线上挣扎。狄更斯在《老古玩店》这部小说中所描写的，就是这样一些人物的命运。

书名《老古玩店》，看来是带有象征的意义的。这家“老古玩店”就开在伦敦一个僻静的角落里，这是“一个古旧和珍奇东西

的收容所”。这里有一套一套的甲冑，有从寺庙里搬来的斑斓雕刻，有各种生锈的兵器，有残缺了的瓷、木、铁和象牙的造像。这些东西都是店主吐伦特老头从古老的教堂、坟墓和废宅中搜集来的。这样一家衰败老朽的老古玩店，正是已经日暮途穷的封建社会的缩影，它自然经不起新兴的资本主义势力的冲击。

吐伦特老头和他的外孙女生活在一起，他的女儿早就因为不幸的婚姻问题而死去。她遗下一子一女。然而儿子变成了市井无赖，眼前只有外祖父和外孙女两人相依为命。吐伦特老头有鉴于他女儿的悲惨的命运，竭力要想致富，以便在他身后他外孙女能过幸福的生活。但是他却落入了高利贷者暴发户丹尼尔·奎尔普的魔爪。奎尔普这个贪得无厌的吸血鬼，利用高利贷不仅夺走了这家老古玩店的全部财产，还想夺取老人的外孙女，美丽的耐儿。老人和耐儿被迫偷偷地离开了伦敦。

奎尔普还不是一个工厂老板，然而毫无疑问，他是资本主义在英国土地上崛起以后的产物。狄更斯在小说里说奎尔普的“经营五花八门，业务也难以统计”：“他经收河滨上整个地区里污秽的大街小巷的租金，贷款给商船上的水手和小职员，参加航驶东印度的商轮高级船员的投机生意”，在泰晤士河南岸还有一个“奎尔普码头”，此外，他还是一个旧船拆卖商……因此这个相貌丑陋的怪物，实际上却控制着相当一部分人的命运。吐伦特和耐儿祖孙两人的被逐，是有普遍的意义，由于资本主义的发展，不仅是手工业工人、个体农民弄得被赶出了家门，就是原来过着小康生活的小私有者，也被迫加入了他们的长长的流浪的队伍。

吐伦特和耐儿离开了伦敦僻静的角落之后，经历了颠沛流离、乞丐似的生活。开头，他们害怕奎尔普的追踪，他们尽量拣

选村野小路走。他们只能在荒村小店借宿，只能与流浪艺人为伍，只能与从事蜡像巡回展览的乍莱太太结伴。沿途他们虽然也遇到几个好心的人，然而也有一些人却想抓他们去请赏，还有几个坏蛋引诱老头儿去赌博，最后甚至逼着老头儿去偷钱来赌。在远离城市的乡野，一样也有一种莫可名状的黑暗势力威胁着他们祖孙俩，他们不得不再次逃跑。

有一回，他们在大雨滂沱之下来到一个畸形发展的阴沉的城市。他们见到了过去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景象：只用几块粗糙的木板或是破屋顶似的东西覆盖着的奇怪的机器，象受苦的动物在那里翻滚转动；在火与烟中，一群人就象巨人般在那里工作着，他们好象鬼怪似地行动，热火把他们烤得又红又痛苦；还有上百种新奇的、非人间的怪声；到处是煤灰、烟尘和泥泞，烟尘和煤灰使得萎缩了的叶子和粗糙的花朵都染上了黑色……这种阴沉的地方和沉闷的空气使得祖孙两人感到呼吸困难，情绪忧郁，吓得他们只好继续向僻静的地方逃跑。

直到最后，他们才在那个再度重逢的好心的教师的帮助下，在一所教堂里暂时栖身下来。然而经过长时间艰苦而不安定的漂泊生活，耐儿的身心已经备受损伤，她终于因为疲劳过度精力衰竭在那里死去。

耐儿的死亡，是狄更斯对英国资本主义势力的强有力的控诉。耐儿是一个十分美丽而又十分善良的姑娘，她还不满十四岁，她热爱大自然，爱花，爱小鸟儿，她身上所显现的旺盛的青春，和这个衰朽破败的“老古玩店”形成一个强烈的对照。当她“踏着愉快轻巧的步子在积满灰尘的宝物”中间走过的时候，周围的事物就似乎出现了生机。本来这样的姑娘是应该过一种幸福的生活的，然而这样的幸福生活在当时阶级分化已经愈来愈

剧烈的英国社会中是占不到应有的位置的。在她的身旁不仅有丑恶凶狠的奎尔普虎视眈眈地窥伺着——仅仅因为她还不满十四岁，才没有马上遭受蹂躏，——而且她的虎狼般狠毒的哥哥福来德·吐伦特也在动她的脑筋。他为了夺取老吐伦特的财产，力劝他的朋友斯威夫勒娶她为妻：“在她的年龄上可能是很容易听话和被说服的。如果我把她带过来，我敢说用不着什么劝诱和恫吓就会叫她服从我的意志。”

由此可见，在耐儿还未成年的时候，在她的面前就布满漩涡和暗礁，随时随地都可以毁灭她的一生。但是，耐儿并不是一个逆来顺受的人。她的年龄虽然还很幼小，然而由于她的特殊的生活环境：无父无母，只有一个衰老的外祖父，许多事情需要直接对付，这反而锻炼了她的性格。她在许多地方反而比她外祖父更有主见。连她的外祖父都不得不承认：“事实上，在许多方面我是孩子，她是成人。”当奎尔普打听到吐伦特老头并没有什么存款，他直接进驻他们的住宅，准备实行筹之已久的阴谋的时候，是耐儿主动劝说外祖父立即离开这个已不是他们的住宅的地方。后来，当外祖父受到赌棍的引诱差一点走上犯罪道路的时候，又是耐儿及时发现这件事，马上叫醒外祖父，要他当天晚上就同她一起逃走。在态度坚决的外孙女面前，老人完全被征服了，“简直就要在她的面前又瑟缩又惶恐地倒下来，好象有什么超人面对着他似的”。而女孩子由于救了外祖父，也感到自己拥有一种从前不为她所了解的力量。她觉得，现在不能再把责任分给谁了，他们两个人生命的担子就压在她一个人身上。

但是黑暗环境的压力实在太强大了，耐儿结果还是夭折了，然而她并没有屈服。

狄更斯是怀着最深厚的同情、同时又是以最强大的艺术力

量来塑造耐儿这个人物的。过去时代的作家写了不少孤儿题材的作品，但是狄更斯所创造的耐儿无论从哪方面说，都是其中最杰出的典型之一。《老古玩店》这部小说最初是分期刊登的。它一发表，就引起了广大读者的兴趣。读者满怀着深切的同情一本接一本地注视着长篇小说中女主人公的命运。他们知道这个女主人公的命运现在完全操在小说作者的手里，他们向狄更斯发出了许许多多请求，希望能把耐儿的生命保全下来。

狄更斯的一个朋友，演员麦克莱迪就在一八四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的一则日记里写道：“我曾要求过狄更斯保全耐儿的生命，还向他指出过，他太残酷了。”但过了几天，他在另一则日记里记道：他收到了狄更斯寄来的刊载这部作品最后一部分的一个分册，他读了小说中关于这个可贵的女孩子死亡的描写，他的血管里的血好象是凝结起来了。他试着想把它读完，但是却做不到。

甚至还有读者这样说：

“我们埋葬过战士和诗人，埋葬过王子和国王，但是群众给他们当中任何一个人送葬时都不会象给小耐儿送葬时这样真诚地震动过……”

然而让耐儿最后死去，这不是出于狄更斯的“残酷”，这是由当时英国的实际生活所决定的。

除了耐儿之外，狄更斯还写了另外一个女孩子的命运。她是奎尔普的帮凶——律师布拉斯兄妹所雇用的小女用人。那个浪荡子斯威夫勒给她起了一个“侯爵夫人”的绰号。布拉斯兄妹对待她真是十分残酷，只让她在潮湿的厨房里干活，每天只给她吃极少量的东西，“每件器物都加上锁”，“盐盒，肉橱，全部封闭”，不让她有偷东西吃的机会。甚至也不让她有“立在大门口呼吸

一下空气”的自由。然而，由于这个小女用人无意中窥听到了布拉斯兄妹蓄意栽赃陷害一个忠于耐儿的小伙子——吉特的秘密，最后同斯威夫勒一起把这事揭发了出来，她后来的命运，要比耐儿好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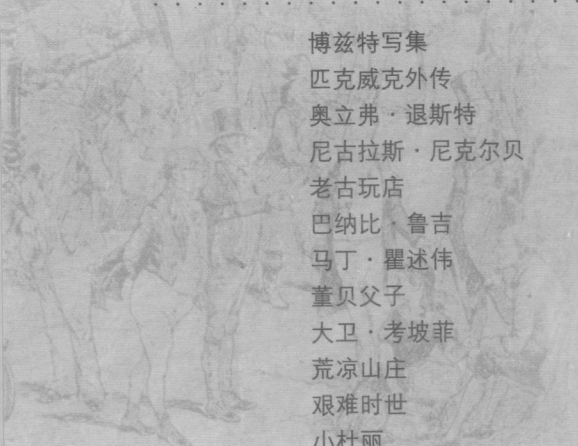
狄更斯在《老古玩店》里对当时英国现实生活的揭露真是异常深刻。他不仅以大量的篇幅揭露奎尔普们、布拉斯们对女孩子们的迫害，而且还极为有力地抨击了当时司法界的腐败。尽管布拉斯诬陷小伙子吉特偷窃他五镑钱这一案本身存在很大疑问，然而戴假发的法官们却完全信以为真，对吉特竟以盗窃重罪提起公诉。他们把吉特因为被监禁十天说起话来声音又低又颤认为正是有罪的表现，结果把他判处流放。要不是小女用人的解救，吉特马上就要被押解走了。

狄更斯所以对社会上的不公正如此深恶痛绝，对被压迫的人们充满如此深厚的同情，这同他的少年时代的痛苦遭遇是分不开的。狄更斯十岁的时候，他的父亲就被关在债务人监狱里，全家也被迫住进拘留所里，而他自己则被送到鞋油工场当童工。显而易见，正是这段生活经历激励着这位伟大的作家经常写到孩子们的命运，经常写到法院与监狱。

毫无疑问，《老古玩店》在狄更斯所写的全部长篇小说中是一部十分重要的作品。从它出版至今虽然已经有一百四十年的历史，但是从今天看来，它还是具有深刻的意义和强大的魅力的。

辛 未 艾

狄更斯文集



博兹特写集
匹克威克外传
奥立弗·退斯特
尼古拉斯·尼克尔贝
老古玩店
巴纳比·鲁吉
马丁·瞿述伟
董贝父子
大卫·考坡菲
荒凉山庄
艰难时世
小杜丽
双城记
远大前程
我们共同的朋友
德鲁德疑案
圣诞故事集
游美札记·意大利风光
中短篇小说选

第一章

我虽然上了年纪，晚上却经常到外面去散步。在夏季，我往往清早出门，终日在田野里和曲径中遨游，甚至流连几天或几个星期。但是除非是在乡下，我很少在断黑以前出门，感谢苍天，我同任何生物一样，爱它的光明，也能感觉光明普照的愉快。

我所以会在不知不觉中养成这种习惯，一方面是因为它对我的病体有益，另一方面则因为它给了我一个研究街上来往行人的性格和职业的机会。中午阳光眩眼，行人来去匆匆，极不适合于我这种无聊的工作。路灯或橱窗灯光映照出来的一闪一闪的面影，往往比白昼显示得更清楚，更有利于我的要求。再有哪些呢——如果我必须说出实情，在这方面夜晚比白昼温和得多，在白昼，一个空中楼阁将近完成的时候，往往横遭摧残，一点也不觉得可惜。

那种经常的踱来踱去，那种永远没止境的行动，那种把粗糙石块磨得平滑生光的川流不息的践踏——住在小巷子里面的人们听起来竟会不觉得厌烦，岂不是一件奇事！试想一位住在例如圣马丁场^①一类地方的病人，怎样倾听脚步的声音，在痛苦和疲倦夹攻之下，还要不由自主地（好象这是他必须完成的一件任务

^① 圣马丁场 (Saint Martin's Court)，在伦敦瑞法尔格尔广场，指圣马丁教堂前面的几块空地。

似地)被迫去分辨,哪些步履是属于成人的,哪些才是属于儿童的,哪种是穿着长靴的美少年的,哪种才是拖着破鞋的乞丐的,哪种是闲荡,哪种是急行,哪种是流浪浪漫无目标的沉重脚步,哪种才是满怀希望及时行乐者的疾走——试想这种纷嚣叫闹永远浮现在他的感觉里面,生命的河流不停地灌注到他那不得安定的梦中,好象他身死而知觉未失,注定要躺在一个喧闹的教堂公墓里面,一辈子也没有清净的希望!

且说成队的群众川流不息地在桥上(至少是那些不用纳税的桥上)来来去去,在美好的黄昏,许多人无精打采地驻足俯瞰流水,有个模模糊糊的印象,觉得它要沿着绿色堤岸下流,河面越来越见开阔,直到最后汇渚于漫无涯际的海洋——另外一些人,把身上的重负放下来,停在桥上歇歇脚,他们凭栏遥望,遐想着抽烟、逍遥自在地消磨一生,在太阳下面一块灼热的油布上睡,听任小船沉静地、缓缓地、懒洋洋地漂流,那该是多么幸福——此外还有一些属于截然不同阶级的人,他们怀着更为沉重的心情停在那里,记起了从前听人说过或者在书上读过,投水不是一种困难的死,而是最容易和最好的自杀方法。

修道院花园市场^①在太阳初升的时候,不论是春天或夏天,香花的芬芳弥漫空际,把前一天夜里不洁净的酒肉气息压了下去,使得通晚悬在阁楼窗外的萎靡的画眉鸟快乐得半疯了。可怜的小鸟!它是许多别的小俘虏唯一同病相怜的生物了,一些俘虏正在企图逃避醉汉买主的灼热手掌,垂头丧气地匍伏在地上;另外一些密集在一起,全身精湿,正在等待浸上水,把样子弄得新鲜些,使得比较清醒的人们看起来舒服,而那些路过这里准备

① 修道院花园市场 (Covent Garden Market), 在伦敦, 本为修道院花园, 是水果和蔬菜市场。太阳初升时最宜到那里游览。

上班的老店员们，就奇怪它们胸中还充满着多少原野的憧憬。

但是现在我并不打算絮絮不休地描写我的散步。我所要叙述的故事是由于这样一次的漫游中来的，因此我顺便提一下，作为引言。

一天晚上，我信步来到城里，一如通常那样徐徐行走着，脑海里想着很多的事情。忽然我的注意为一个询问所吸引，它的意思我不曾立即体会，但是它象是对我而发，特别使用一种又温柔又甜蜜的声音，听起来很悦耳。我赶快回过头去，发现我的身边立着一位美丽的小姑娘，她问我到距离当地很远的一条街道怎么走法，事实上，那条街位于城市的截然不同的一区。

“我的孩子，”我说，“离这里很远呢。”

“我知道，先生，”她怯生生地答道。“我想路很远呢；因为今天晚上我是从那里来的。”

“一个人！”我说，有些惊愕。

“唔，是的；我并不在乎，但是这会儿我倒有些害怕起来，因为我迷路了。”

“你怎么想到向我问路呢？你不怕我告诉你错路吗？”

“我相信你不会那样做的，”那个小人儿说，“你是一位年高而有身份的人，你走路就很斯文。”

我描写不出这个吁请以及她当时那种聚精会神的样子，给了我多么深刻的印象，由于过分用力，她那明朗的眼睛里噙着泪珠，在她仰起头望着我的脸时，她那细瘦的身子也颤抖着。

“来呀，”我说，“我送你到那里去。”

她把手放在我的手里，对我很信任，好象从襁褓中就同我相识似的，然后我俩一同缓慢地向前走去。这个小人儿很能适应我的步子，看起来倒象是她在引导我、照顾我，而并非我在保

护她。我注意到她不时好奇地偷看我的面孔，仿佛在确定我并没存心欺骗她，而这种窥探（它们是很敏锐的）每重复一次，似乎更增加了她的信任。

至于我自己呢，我的好奇心和兴趣至少和女孩子的相等。她的确是个孩子，长得又瘦小又娇弱，但是根据我的观察，却早熟地具有青年人的神情。虽然她穿戴的不应该那么单薄，倒也十分整洁，并没有穷困或无人照顾的迹象。

“谁打发你一个人到这么远的地方去的？”我说。

“一个对我十分慈爱的人，先生。”

“你做什么来的？”

“那个我不能讲，”女孩子说。

这种回答的方式是含着一些道理的，于是我不禁用一种惊奇的表情注视那个小人儿。因为我奇怪那究竟是一个什么差使，会使她很有准备地应付询问。她似乎立即看穿了我的思想。因为当她的目光接触到我的目光时，她便向我申述，她做的不是什么坏事，但是一个很大的秘密——对于这个秘密甚至她自己也不大了解。

她说这话的时候，并没有显示出诡诈或欺骗的神情，而是流露出一种不致引起怀疑、表现得非常真诚的坦白。她还象先前那样走着，跟我越来越熟悉，一路上谈得也十分高兴。但是她不再说起她的家，只是偶然提到我们所走的是一条新路，问我这条路是不是近一些。

在我们且走且谈的当儿，一个谜在我心里旋转，我找到一百种解释，但是又一个一个地把它放弃了。想到我在利用女孩子的天真和感激来满足我的好奇，未免暗自惭愧。我爱这一类的小人儿；他们是刚刚脱离上帝怀抱的，而能够对我们发生了爱，

并不是一件小事情。她一见面就能对我信任，已经使我感到满意，因此我决定对得起这种信任，不给她的热心眼丢面子。

但是谁会这样冒失地夜间差她出门，让她单独到一个远方去呢？我没有理由不去看看这个人。唯恐她发现到了家门口附近，就径自向我告别，剥夺了我这个机会，因此我避开人们常走的大街，选择曲折迂回的小路。这样直等我们到达她住的那条街上，她才辨出我们是在什么地方。我的好友高兴得拍起手来，独自向前跑了一小段路，停在一家门口，立在石阶上，等我来到她的身边，她才敲门。

门上装着玻璃，没有挂起百叶窗；最初我没有注意到这件事，因为里面黑暗而沉寂，我又急想（实际上女孩也是如此）得到回应。她敲了两次或三次，才听到好象什么人在屋内移动的声音。最后微弱的灯光透过玻璃，灯光前进得很慢——拿灯的人必须从散乱满地的物件中行走——因此我可以看到来的是个什么样子的人，他又是从一个怎样的地方走了出来。

他是一位小老头儿，满头长着又长又斑白的头发。他把灯举到头顶上，眼睛向前望着路，因此我把他的脸和身子也看了个清楚。虽然年龄使他发生了变化，但是我好象还能从他那瘦削细弱的形象上辨识出我在女孩子身上所看到的那种秀媚丰姿。他们那明亮的蓝眼睛真的是一模一样，不过他的脸满是深沟，显得心事重重，于是两个人相似的地方也就没有了。

他不疾不徐地走过来的地方，乃是一个古旧和珍奇东西的收容所，它们似乎故意蜷伏在城市的特殊角落里，又嫉妒又怀疑地躲避大众的眼睛。这里有一套一套的甲冑，象是全身武装的鬼魅，到处都是；有从寺庙里搬来的斑斓雕刻；有各式各样生了锈的兵器；有残缺了的瓷、木、铁和象牙的造像；还有可能是在幻

梦中设计出来的锦毯和新奇的家具。小老头儿的憔悴容貌，和这样一个地方非常配得上。这些东西大概是他亲手从古老的教堂、坟墓和废宅中搜寻来的。全部收藏没有一件能够比得上他——没有一件东西象他那样年老或衰颓。

在他转动钥匙的当儿，带着一些惊奇的样子注视着我，然后又把目光从我转移到我的小伙伴身上，惊奇的程度并没有减轻。门开了，女孩子喊他外公，告诉他我们结伴回来的小小经过。

“巧极了，上帝保佑你，孩子，”老人说道，一面拍着她的头，“怎么会迷了路的？真的要把你丢了，叫我可怎么办呀，耐儿？”

“我也会找到路回到你这里来的，外公，”女孩子勇敢地说，“用不着害怕。”

老人吻吻她；然后转过头来向着我，请我到里面坐。我遵命进去了。门关好，上了锁。他拿着灯走在前面，引导我穿过我已经从外面看到的那个地方，走到后面的小客厅中，这里另外有门，通往一个类似内室的房间，我看到里面有一张小床，简直可以让小仙子在上头睡眠——房间看起来很小，可是布置得非常精美。女孩子燃起一支蜡烛，细步进入这间内室，把我同老人留在外面。

“你很辛苦了，阁下，”他说，一面把一张椅子放在火炉左近，“我该怎样谢谢你呢？”

“就是以后要对你的外孙女格外关心一些，我的好朋友，”我答道。

“格外关心！”老人尖声地说，“格外关心耐丽^①！怎么说，谁曾疼爱过一个孩子象我疼爱耐儿那样呢？”

① 耐丽(Nelly)是耐儿(Nell)的爱称。

他说这话的时候，露出显著的惊愕，使我感到窘惑，不知道如何回答。而且，我越来越感觉莫名其妙，因为，配合上他神情上的脆弱和恍惚，他的脸上还有深思和焦虑的表情，使我一反最初所推测的，这才相信他还没有进入昏聩或愚蠢的暮境。

“我并不以为你想到——”我开始说了。

“我没有想到！”老人叫了起来，打断我的话说，“我没有想到她！啊，你对实在情形了解得太少了！小耐丽，小耐丽！”

任何人——不论他说话的方式是怎么一个样儿——都不会比这位古玩商人在这几个字里表示出更多的感情来。我等待他继续说下去，但是他却用手支着下巴，接连摇头，眼睛注视着火炉。

我们正在沉默地坐着，内室的门开了，女孩子走了出来。她那淡棕色头发披散了满脖子，显然因为她赶着出来应客，面色涨得那么红红的。然后她动手准备晚餐。在她这样操作的时候，我发觉老人正抓住机会，比先前更仔细地观察我。使我惊愕的是，在这当儿，每件事都是由女孩去做，除了我们，家中好象再没有什么别人似的。我利用她不在旁边的空档，大胆地暗示这一个疑问，老人回答说，很少成年人能够象她这样可靠和细心。

“一件事我想起来就难过，”我说，因为我认为他太自私——“想到孩子们差不多还在吃奶时期就开始学习生活的方法，我心里就感到难过。这样不只扼杀了他们的信心和纯朴——上帝赐给他们的两种优良品德——并且是在他们还没有能够分尝我们的享受之前，就要求他们分担我们的忧患了。”

“这对她那优良的品德是没有妨碍的，”老人说道，一面死盯着我，“那根生得太深了。而且，穷人家的孩子们不大懂得享受。便是最平凡的儿童玩物也要出钱买并且要付代价的。”